

证券代码：600057
债券代码：188750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债券简称：21 象屿 Y1

公告编号：临 2023-029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7日下午在厦门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仰峰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三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我们未发现参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度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81,635万元，包括：预期信用损失13,838万元，存货跌价准备67,805万元，贷款减值准备133万元、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163万元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1万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价值，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年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监事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临2023-030号《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五、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570,431,700.17元。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1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制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临2023-031号《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和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我们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以上议案表决结果均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第一、二、五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